

## 耶利米書(五)先知的難處

耶利米自幼蒙召，一生事奉超過 40 年，從人看，他沒有享受人生的歡樂。他以神為中心，沒有自己的意思，他說：「我沒有坐在宴樂人的會中，也沒有歡樂；我因你的感動獨自靜坐，因你使我滿心忿恨(耶 15:17)。」身處邪惡動盪的時代，神的審判即將臨到祂的子民之際，神不許耶利米有私人感情，斷絕他社交情誼，甚至禁止他為百姓代禱(耶 7:16; 14:11)。除了傳講嚴厲的信息之外，他什麼事都不要做。耶利米擔負沉重的使命，成為那時代的見證人，成就神所命定的旨意。

### 一. 荒涼的景象〔耶利米書 16:1-21〕

耶利米親眼目睹國家的敗落，同胞流離失所。在這悲慘時代，神不許他享受家庭之樂，也斷絕他的社交關係。因這地將成為荒涼，情感上的歡樂與哀哭都要止息。

1. **獨身的意義**〔耶 16:1-4〕：神吩咐耶利米不可娶妻，不可生兒養女，與其生的兒女要面對死亡與痛苦，倒不如不生，如先前咒詛母親的信息(耶 15:7-9)。
  - a. 神造人時，吩咐他們要生養眾多(創 1:28)。神應許賜福給以色列人生養眾多(申 6:3)，若沒有兒女，意謂著他的名再不被人記念(耶 11:19)。
  - b. 神已命定降下審判，到處將有死人，像是糞土無人葬埋，被刀劍和飢荒滅絕，給飛鳥和地上的野獸作食物。末世也將有大量的死亡(啟 6:7-9)。
2. **不参加婚喪**〔耶 16:5-9〕：神禁止耶利米參加婚喪活動，讓他隔絕於親友社會。耶穌基督來，不僅參加婚喪之事，也到處與人飲酒吃飯(約 2:1-2; 11:17)。
  - a. 不進喪家：一般人會到遭喪之家(傳 7:2)，但以色列民的喪事已滲雜外邦習俗(申 14:1)。因大量的死亡，死便成為尋常，無從得安慰。末世新天新地臨到時，不再有死亡，也不再有悲哀、哭號、疼痛(啟 21:4)。
  - b. 宴樂止息：神將降下災禍，使歡喜快樂的聲音，和新郎新婦的聲音止息。末世基督再臨時，將有羔羊的婚筵，和歡喜快樂的聲音(啟 19:7)。
3. **背逆的報應**〔耶 16:10-13〕：神再三警告祂的子民不可違背律法，他們卻一再背逆，就得了應得的報應。他們因罪遭災，卻不知是何原故，愚昧人因無知而死亡(箴 10:21)。他們的罪比列祖更甚，聽到警告的話還不悔改(太 12:41-42)。
4. **重新認識神**〔耶 16:14-15〕：神的子民對神的認識是漸進的，可從神的作為和屬性來認識祂，並且和祂建立關係。認識這位神，才能指著祂起誓(創 14:22)。
  - a. 使無變有的神：神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，脫離為奴之家，進到應許之地得地為業，顯明祂是全能的神(創 17:1; 出 6:4)，能使無變有(羅 4:18-21)。
  - b. 失而復得的神：因著百姓犯罪，神將他們趕散到列邦，後來又把他們從外邦召回來。顯明神是使人失而復得，死而復活的神(羅 4:17; 11:17-19)。
5. **認識神掌權**〔耶 16:16-21〕：神讓祂的子民面臨許多仇敵攻擊，如打魚(摩 4:2; 哈 1:15)〔埃及〕，和打獵(創 10:8-10)〔巴比倫〕。仇敵把那地的百姓全數擄去，無人能逃避(摩 9:1-4)。耶利米認識神的權能，其餘偶像盡都虛空，將來列國都要認識獨一的真神，他們將離棄偶像，歸向真神(徒 17:29-31; 帖前 1:9)。

## 二. 詭詐的人心〔耶利米書 17:1-27〕

耶利米愈傳講神的話，敵擋和逼迫就相繼而來。他所服事的時代是邪惡的時代，面對的群眾都是心裡敗壞，但他繼續忠心服事，目的是總要救些人(林前 9:22)。

1. **罪無可赦**〔耶 17:1-4〕：人若犯罪，只要悔改，就得赦免。猶大舉國背道的病已經無法醫治，他們的心敗壞到不能悔改，就被廢棄，等候焚燒(來 6:4-8)。
  - a. **鐵筆刻印**：猶大的罪用鐵筆和金鋼鑽刻在心版和壇角，他們的心裡剛硬。
    - 1) 心版：神應許要除掉石心，賜下肉心，好順從主的話(結 36:26-27)。
    - 2) 壇角：贖罪日時用祭牲的血抹壇的四角(利 16:18)，表示悔改，領受赦罪。悔改的心是神所賜的(徒 5:31)，若一再拒絕，神就任憑(羅 2:5)。
  - b. **影響兒女**：神子民本該教導兒女敬畏神，卻使他們陷入偶像崇拜的網羅。
  - c. **神的懲治**：因神子民剛硬不悔改，神就降災，把他們都擄到巴比倫。
2. **禍福之道**〔耶 17:5-8〕：神子民本該倚靠神，但他們不倚靠神，時而投靠埃及，時而投靠巴比倫。人的幫助都是枉然(詩 146:3)，倚靠人的「有禍了」，他們必要枯乾，像沙漠的杜松。倚靠神的「有福了」，他們像水旁的樹，不怕炎熱，葉子常青。神已指示禍福之道，也指出生死的結局(申 30:15-20；詩 1:1-6)。
3. **神的鑒察**〔耶 17:9-13〕：耶利米以箴言的形式說出智慧的話，提醒神的子民要仰望神，神就光照人的敗壞和有限，叫人謙卑敬畏神，緊緊倚靠祂。
  - a. 人心敗壞到極處，無藥可救。只有神能鑒察人心(詩 139:23)，能為人造清潔的心(詩 51:10)，且能賜給人新心，用肉心取代石心(結 36:26)。
  - b. 財歸給誰：得貨財的力量是神所賜的，為要堅定祂所立的約(申 8:18)。聖徒若只顧今生和自己，不回轉歸向神，所有都要歸於無有(路 12:16-21)。
  - c. 聖徒的盼望在於神，祂是活水的泉源(耶 2:13)，離了神，一切都歸無有。
4. **向神呼求**〔耶 17:14-18〕：耶利米傳講神的話，人卻不斷逼迫他。面對極大的壓力，恐懼，和憂鬱，他惟有向神呼求，才能勝過困難的環境(羅 10:11-13)。
  - a. 求神醫治：過去耶利米曾面對各種的艱難、困苦，和傷痛，他向神呼求幫助，神吩咐耶利米回轉歸向祂，就必從神得醫治和拯救(耶 15:18-21)。
  - b. 求神伸冤：面對從人來的攻擊，不是反擊，而是把自己交託主(彼前 2:23)。
5. **守安息日**〔耶 17:19-27〕：先前耶利米 3 次提到「災禍的日子(耶 17:16-18)」，接著 7 次說到「安息日」。守安息是律法中記念神的創造和救贖(申 5:12-15)，也表達對神的信靠和順服(出 16:28-30)，並要以這日為可喜樂的(賽 58:13)。
  - a. 耶利米在「平民門」對所有人宣講守安息日，不可做工，不擔擔子進出城門(尼 13:15-19)。他們卻不聽，以致被敵追趕，不得安息(賽 30:15-16)。
  - b. 神應許他們若守息日，神就使他們在政治事務和宗教祭祀上蒙神保守，國泰民安。若不聽從，則城門要被焚燒，宮殿被毀，審判就不止息。

## 三. 壞了的器皿〔耶利米書 18:1-23〕

以色列和列國就好比窯匠手中的泥，被神隨意塑造，顯出神的主權。同時，神也等候他們的心是否會回轉，或離惡行善，或離善行惡，神便照他們所行來報應。

1. **窯匠的比喻**〔耶 18:1-12〕：耶利米用這比喻說明神可以隨祂的意思選擇祂要製作的器皿。保羅也以這比喻說明神揀選和棄絕祂百姓的主權(羅 9:19-26)，但這比喻的泥土是有自由意志，窯匠也按這泥土的反應來決定降禍或賜福。
  - a. 神就如窯匠，萬民在神手中，就像窯匠手中的泥，被神塑造。神有絕對主權做祂要做的事，祂可以拔出、拆毀、毀壞，也可以建立、栽植。
  - b. 神會後悔，改變祂原本要降的災或賜的福。祂的後悔是根據人回轉向善或向惡(結 18:21-24)，神並非獨裁，而是聖潔、公義，且有恩典、憐憫。
2. **百姓棄絕神**〔耶 18:13-17〕：以色列民是神的子民，本應蒙恩得福，但因背逆，神就棄絕他們。我們若親近神，神就親近我們；若背向神，神就背向我們。
  - a. 以色列的處女：因著立約，以色列民與神有婚約關係，如同貞潔的處女，單歸給神。新約聖徒是許配給基督的童女(林後 11:2-3)，將來要作新婦。
  - b. 行可憎惡的事：以色列民忘記神，向假神燒香，離棄活水的泉源。結果被仇敵擄掠，是因神以背向他們。罪使神與人隔絕，掩面不看(賽 59:2)。
3. **謀害耶利米**〔耶 18:18-23〕：耶利米的信息是從神來的，卻不見容於當時社會。他們表面守宗教儀文，心裡卻沒有神的道，以致不能接受從神來的話(約 5:38)。
  - a. 敵擋的勢力：當時的社會顯達齊心敵擋耶利米，正如基督降世，列邦和萬民都敵擋祂(徒 4:25-28)。末世基督再臨時，也是如此(啟 6:12-17)。
    - 1) 祭司講律法：舊約律法原是屬肉體的條例，若憑人的私意講解，就成了死的字句。成了遺傳或人的吩咐，竟廢了神的誠命(太 15:3-9)。
    - 2) 智慧人設謀略：屬地、屬情慾、屬鬼魔的智慧會使人敗壞(雅 3:15)。這樣的智慧不能認識神，甚至陷入錯謬裡(羅 1:20-23; 林前 1:21)。
    - 3) 先知說預言：他們有屬靈的恩賜，卻本己心發預言，並非從神來的。神就使他們受仇敵的欺哄，使他們信從虛謊，以致定罪(王上 22:23)。
  - b. 耶利米訴冤：耶利米訴諸神的公義，是根據舊約精神，以牙還牙，以眼還眼(出 21:22-25; 詩 137:7-9)。新約的精神則是饒恕，愛仇敵(太 5:38-48)。

#### 四. 破碎的瓦瓶〔耶利米書 19:1-15〕

不同於窯匠手中的泥，瓦瓶是做好的成品，已經定型，不能改變，壞瓶只好將它打破。若心裡柔軟，尚可悔改，得蒙赦免；若心裡剛硬，只有等候審判(羅 2:5-6)。

1. **欣嫩子谷宣講**〔耶 19:1-9〕：耶利米帶百姓和祭司中的長老去欣嫩子谷，就是耶路撒冷的南界(書 15:8)，這信息類似先前說到將有極大的殺戮(耶 7:30-34)。
  - a. 欣嫩子谷和陀斐特〔焚燒〕可能是瑪拿西為巴力築壇燒香，使兒女經火之處，約西亞王將其污穢(王下 21:3, 6; 23:10)，成為垃圾場，丟棄瓦片。
  - b. 這地要改名為「殺戮谷」，以報應猶大人流無辜人血的罪。他們將被仇敵所殺，屍首給飛鳥和野獸所吃，在窘迫時，各人吃自己兒女和朋友的肉。
2. **打碎瓶的比喻**〔耶 19:10-13〕：耶利米藉打破瓦瓶，代表神要打破耶路撒冷和城裡的居民，以致不能再修復完整。因這地被玷污，他們必受審判，如瓦片被丟棄。然而，神雖撕裂、打傷，也必醫治、纏裹，使他們歸向神(何 6:1-3)。

3. **聖殿內院宣講**〔耶 19:14-15〕：耶利米從陀斐特回來後，就在聖殿的院中宣告神要降災禍給耶路撒冷和各城。過去聖殿也被玷污，殿內曾立外邦的偶像，為天上的萬象築壇(王下 21:4-9)，神的審判也要臨到這殿，將這殿棄之不顧。

## 五. 先知的困境〔耶利米書 20:1-18〕

耶利米在聖殿宣講審判的話，觸怒了當權的宗教人士，因而受到逼迫。就如耶穌(太 26:60)、司提反(徒 6:13)、保羅(徒 21:28)，被指控的罪名就是「糟踐聖殿」。

1. **祭司逼迫先知**〔耶 20:1-6〕：耶利米在聖殿宣告神的懲罰將至，引起聖殿總管對他的逼迫，結果神懲治總管巴施戶珥。攻擊神的僕人，就是攻擊神(徒 5:39)。
  - a. 音麥是 24 班祭司的第 16 班(代上 24:14)，巴施戶珥擔任聖殿總管，可能如新約時代的守殿官(徒 4:1; 5:26)，管理聖殿事務和維持秩序。
  - b. 耶利米被打〔可能是鞭打〕後，又被枷住〔限制身體行動的刑具〕，枷在便雅憫高門〔聖殿北面的上門(王下 15:35; 結 9:2)〕。次日才被釋放。
  - c. 巴施戶珥被神改名為瑪歌珥米撒畢〔四面驚嚇〕，全家都被擄到巴比倫，直到回歸(代上 9:12)。巴施戶珥成為猶大遍地驚嚇的象徵。面對審判，只有屬神的人能夠隱藏在神裡面，在愛裡就沒有懼怕(約一 4:17-18)。
2. **無法逃避呼召**〔耶 20:7-9〕：耶利米陷入極大的壓力，忍不住向神傾訴苦情。因為宣講神的話，他被人戲弄、譏刺，想放棄服事，卻又不能(林前 9:16-17)。
  - a. 蒙召事奉神的人如羊入狼群(太 10:16)，為主的緣故終日被殺(羅 8:36)，但主的恩典夠用，能使聖徒面對各樣的逼迫、羞辱、患難(林後 12:7-10)。
  - b. 耶利米感覺他裡面有火在燒，激勵他繼續走事奉的道路(林後 5:14-15)。
3. **向神陳明案件**〔耶 20:10-13〕：面對眾叛親離，各方湧來的逼迫，耶利米只有堅定地倚靠主；確信只要神與他同在，他必要得勝。他不再自憐，而是向神獻上讚美。新約聖徒靠著聖靈，心裡的力量便得以剛強(弗 3:16)，信心堅固，在面對各樣的艱苦患難，甚至四面受敵，都能靠主得勝(羅 8:31; 林後 4:7-10)。
4. **咒詛自己生日**〔耶 20:14-18〕：耶利米雖然時常靠主得勝，但面對各方壓力，憂鬱籠罩著耶利米，如摩西(民 11:14-15)、以利亞(王上 19:3-4)，向神求死。
  - a. 耶利米如約伯一樣，咒詛自己的生日(伯 3:1-26)，但他卻在母腹中就被神揀選(耶 1:5)。神的恩賜和選召絕不後悔(羅 11:29)，祂必要成全(腓 1:6)。
  - b. 壓力帶來憂愁，若沒有神的同在，這世俗的憂愁是叫人死(林後 7:10)。猶大賣了耶穌，結果上吊死了(太 27:3-5)，他不生在世上倒好(太 26:24)。

## 結論

耶利米在亂世宣講神的話，面對各方的敵擋與逼迫，他的肉體和精神承受無比的壓力(林後 11:23-29)。他又不能逃避他的呼召與使命，唯一能做的，就是緊緊地抓住神，倚靠神，不能有片刻與神分離，神就賜他夠用的恩典，使他勝過屬血氣和屬靈氣的攻擊。聖徒的盼望不在今世，而是將來與主榮耀的同在。神應許聖徒為義受逼迫，將來在天上的賞賜是大的，與祂一同受苦，也就與祂一同得榮耀。